

# 2025年2月全市生产安全事故情况

2025年1—2月，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（以下简称事故）7起、死亡7人，同比减少3起、3人，均下降30.0%；未接报较大及以上事故。

2月份，全市发生事故2起、死亡2人（均为道路交通事故），同比减少2起、2人，均下降50.0%。其中：红塔区1起、死亡1人，峨山县1起、死亡1人。

## 一、行业事故情况

1—2月，交通运输和仓储业、建筑业2个行业发生事故。

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事故6起、死亡6人，同比减少3起、3人，均下降33.3%。

商贸制造业未接报事故，同比持平。

建筑业事故1起、死亡1人，同比增加1起、1人，去年同期未发生事故。

采矿业未接报事故，同比持平。

农林牧渔业未接报事故，同比持平。

其他行业未接报事故，同比减少1起、1人，均下降100.0%。

## 二、县（市、区）事故情况

1—2月，红塔区、峨山县和元江县3个县区发生事故。红塔区发生事故2起，死亡2人，同比持平；峨山县发生事故3起，

死亡 3 人，同比持平；元江县发生事故 2 起，死亡 2 人，去年同期未发生事故。

	事故起数	同比		死亡人数	同比	
		+, -	+, - %		+, -	+, - %
合计	7	-3	-30.0	7	-3	-30.0
红塔区	2	0	0.0	2	0	0.0
江川区	0	0	—	0	0	—
澄江市	0	-1	-100.0	0	-1	-100.0
通海县	0	-1	-100.0	0	-1	-100.0
华宁县	0	-2	-100.0	0	-2	-100.0
易门县	0	0	—	0	0	—
峨山县	3	0	0.0	3	0	0.0
新平县	0	-1	-100.0	0	-1	-100.0
元江县	2	2	—	2	2	—

### 三、当前主要特点

（一）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1—2 月，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7 起、死亡 7 人，同比分别减少 3 起、3 人，均下降 30.0%，持续保持“双下降”态势。

（二）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事故占比高。1—2 月，全市交通运输和仓储业发生事故 6 起、死亡 6 人，同比均下降 33.3%，但在全市的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中占比达 85.7%。

（三）事故集中发生在部分县区。1—2 月，全市 7 起事故

发生在红塔区、峨山县和元江县 3 个县区，其中，红塔区、峨山县事故起数同比持平，元江县事故同比增加 2 起。

#### 四、下一步工作建议

（一）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。坚持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，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、企业主体责任，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，特别是事故多发的县区和行业领域，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进一步加强事故风险隐患防范整改。

（二）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。结合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深入推进“查风险、除隐患、保稳定、促发展”专项行动和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聚焦道路交通、化工、矿山、建筑施工、燃气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，加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督导帮扶，深化“打非治违”专项行动，严格落实生产安全各项管理措施。

（三）加强道路交通事故防范。抓实“人、车、路、企、管、宣”关键环节精准整治，持续深化“两客一危一货”专项整治，以导致事故多发的超限超载、超速、酒驾、疲劳驾驶、三轮车违规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为事故防控重点，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分析研判，科学优化路面执勤、执法力量部署，严管严查交通违法行为，坚决防范事故发生。

（四）科学高效严格应急值守。突出重点时段，强化忧患意识、政治警觉、责任担当，高标准、严要求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、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细化应急处置

保障力量部署，加强预案、队伍、物资、装备等应急救援准备，确保应急响应和处置及时有序、科学高效。